

常年期第廿七主日

瑪21:33-43

這是耶穌巴斯卦奧蹟的比喻

內容：以色列的領袖，策劃了耶穌的死亡，而這滔天的罪是我們一切罪過的綜合。但耶穌的死亡要在悔改的猶太人和外邦人身上結出新生命的豐富果實。

上下文：上文是耶穌利用二子的比喻指出人不應自以為義人而拒絕悔改，反而當見到人悔改時，更應該要悔改。下文是耶穌以婚宴的比喻說明猶太人雖先被邀請進入天國，但他們很多人卻拒絕接受，因此稅吏、娼妓和外邦人便取而代之，先進入天國。本文雖是一個比喻（parabola），但卻含有豐富的寓意（allegoria）色彩：故事中有不少的情節，有其獨特的含意。

釋義*「人、園主」（33，34）指「天主」。

*「葡萄園」（33）象徵以色列（參閱依5:1-7）。

*「佃戶」（33）指以色列的領袖。

*「僕人」（34，35，36）指舊約的先知。

*「兒子」（37）指耶穌。

*「快到收成的時候」(34) 聖史刻意地使讀者聯想起天國的時期已滿(參閱谷1:14; 迦4:4)，天國已來到，但是未達到它的圓滿。

*「用石頭砸死了」(35) 只有瑪竇記載有一個僕人被石頭砸死了(參閱編下24:19-21)這是處分犯姦淫的人，或假先知的刑罰，並不是任何罪人都受此刑。

*「這是繼承人；來！我們殺了他」(38) 佃戶滿以為這樣就能得到園主的產業，但實際上即使園主的兒子死了，園主仍在世，故仍可懲罰他們。意思是指耶穌雖被殺死，但天父尚在。這反映兇手的愚不可及。

訊 息：人滔天的罪過——耶穌的死，不但沒有破壞天主救恩的計劃，反而成了天主救恩的工具。當我們看見了天主這奇妙的安排，人不應再沉溺在罪惡之中，反應懺悔己過，接受基督的救恩(參閱宗4:8-12)。如果人仍拒絕悔改，就必須承擔一切惡果。